

201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邹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2 年 2 月 29 日)

201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发改局坚持以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政务公开加强政务服务的意见》和我市《201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要求，把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作为转变工作作风、狠抓工作落实的重要抓手，以公开促工作，以公开树形象，以公开赢民心，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努力提高政务公开水平，发展改革工作取得显著成绩。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工作情况

(一) 加强组织领导。年初，局党组对全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列入全年工作要点，作为年终考核的重要内容，同时，根据人员变动和分工调整，及时补充和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由人秘科设置为工作机构，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为全面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强有力组织保证，促进了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对政务信息公

开工作，局党组提出明确要求，即要结合全局实际，即打造公开透明、依法行政和廉政勤政的机关，保障公民及全社会对全市发展和改革工作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切实提高服务基层、服务企业的能力和水平。

（二）健全体系方案。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取得实效，主要从制度和体系建设入手，积极创新，便于落实。一是强化“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靠上抓、责任到科室、任务到人头”的工作机制，做到“三集中”、“三到位”，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形成全面联动、整体推进的工作体系。二是不断完善《市发改局政务公开工作方案》。按照全面、方便快捷、有效服务的原则，不断补充完善全局政务公开方案。

（三）明确公开内容。2011年我局按照各级要求，认真研究，进一步完善了公开内容：面向社会公开局机关机构设置、主要职责；国家、省、市关于发展和改革工作的相关政策；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审批（核准）事项及办理依据、程序、时限等；监督举报的途径和方式及违反相关纪律及规定的处理办法等应予公开的内容。

（四）多形式、多渠道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一是编印《邹城市发展和改革局服务指南》，公示工作职能和办事程序；二是通过《邹城新闻》、新闻发布会、行风热线等新

闻媒体发布全市经济运行、项目投资、医药卫生体制改革、3311 工程、等相关重点工作情况及政策信息；三是借助行政审批办事大厅“窗口”，公开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事项；四是接受群众咨询，对立项事项进行书面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1 年，在政务网主动公开 256 项，接受各类审批、立项咨询 200 多次，接受函件咨询 6 次，接受各类咨询、公开时，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2011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3 件，答复 13 条，被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4 条，公开 4 条。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接受各类咨询、信息公开时，未收取任何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因信息公开引起行政复议 2 次，办结 1 次；引起行政诉讼 1 次，办结 1 次。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个别同志对推行政务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存在着怕麻烦的思想。二是工作开展落实不够，有待进一步深入、创新。三是

监督机制还有待于进一步健全、监督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努力改正，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七、其他需报告的事项

2012 年，我局将按照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要求，进一步做好以下三个方面工作：

一是进一步抓好责任落实。各科室结合自身职能，进一步理清自身应公开的相关内容；认真执行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制度；对广大群众关心、社会各界关注的事项，不断细化公开内容和责任分工，抓好全局政务公开工作方案的落实。

二是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工作。对以前由我局制定发布的无涉密文件进行进一步整理，逐步通过各种发布渠道予以公开。

三是以公开促工作。推动各项事业快速健康发展，采取得力措施，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提高人民群众对工作的满意率，树立发改局的良好形象，开创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局面。